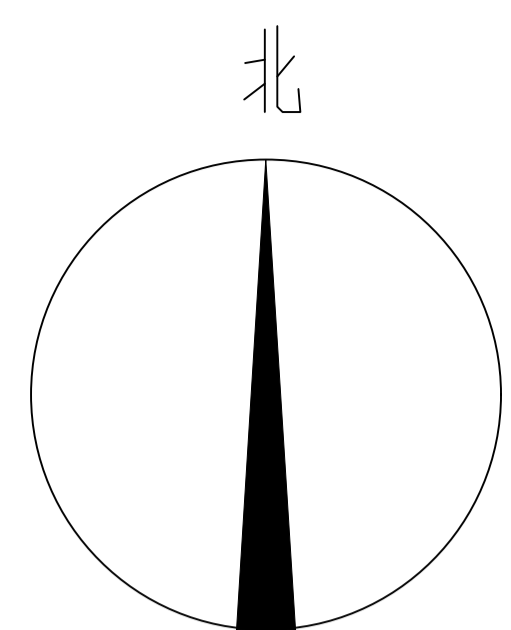


设计说明

- 一、工程设计依据
- 1、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委托书及相关设计文件。
  - 2、地方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设计条件。
  - 3、地方规划主管部门及建设单位认可的方案文本。
  - 4、建设单位提供的《陵川县礼义镇综合文化站建设项目用地红线图》
- 二、国家现行设计规范：
- 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GB50016-2014
  - 《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》GB50352-2019
  - 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GB55031-2022
  - 《总图制图标准》GB/T50103-2010
  - 《建筑防火通用规范》GB55037-2022
  - 《无障碍设计规范》GB 50763-2012
  - 《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》GB 55019-2021
  - 《城市用地竖向规划规范》CJJ83-2016
  - 《晋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印制2021年10月
- 三、工程概况
- 1、本工程为：陵川县礼义镇综合文化站建设项目室外工程。建设单位为晋城市陵川县礼义镇人民政府。
  - 2、本图坐标和高程采用建设单位提供的现状地形图，图中坐标采用晋矿独立坐标系，高程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。
  - 3、图中尺寸标注单位均为米。
  - 4、本项目共布置有一栋多层公共建筑。本项目各楼之间及与周边建筑的间距均满足防火间距的要求。
  - 5、消防车道与各楼之间范围内不应有影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、架空管线等障碍物。
  - 6、消防车道下面的建筑结构、管道、化粪池、雨水收集池和暗沟等，应能承受重型消防车≥50T的荷载要求。
  - 7、建筑外墙坐标定位为外墙轴线交点定位。
  - 8、室外铺装详绿化铺装示意图；具体做法见详图。
  - 9、室外工程设计范围为用地红线内。



序号	类型	单位	指标
1	用地性质		文化用地
2	总用地面积	m <sup>2</sup>	2595.49
其中	净用地面积	m <sup>2</sup>	2595.49
	代征市政道路面积	m <sup>2</sup>	—
	代征公共绿地面积	m <sup>2</sup>	—
	其它	m <sup>2</sup>	—
3	总建筑面积	m <sup>2</sup>	778.52
4	总建筑面积	m <sup>2</sup>	2008.5
7	绿地率	%	35
8	容积率	%	0.77
9	建筑密度	%	30
10	地上机动车停车位(充电桩车位)	辆	30
11	非机动车停车位	辆	60
室外工程量	绿地面积	m <sup>2</sup>	910
	植草砖面积	m <sup>2</sup>	412.5
	消防水池(108m <sup>3</sup> )	个	1
	因修建房屋西侧、南侧路面拆除并修复面积(不在设计范围)	m <sup>2</sup>	600.01
	沥青铺装面积	m <sup>2</sup>	912.28
	拆除原有房屋和地下管网	个	1
	旗台国旗	个	1
	1.机动车车位配建标准：1.5车位/100m <sup>2</sup> 2.非机动车车位配建标准：2.0车位/100m <sup>2</sup> 4.机动车停车位面积按一半计入绿地面积(植草砖铺装，每个车位种植一颗乔木)		

按不低于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建设，应采用装配式建造方式。